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江苏省灌南中等专业学校的灌南低空经济无人机CAAC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无人机虚拟仿真实训系统（考培版）、无人机三类驾驶员考训平台（视距内+超视距）、无人机四类驾驶员考训平台（视距内+超视距）、教学无人直升机、教学固定翼无人机、长空一号/飞鹰一号(两大两小)、FX30展机、FX6展机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长空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1861.027万元，资产总额5561.1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多旋翼无人机展示系统套装、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展示系统套装、无人机展示互动系统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溧阳长空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 万元，资产总额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3. 多旋翼工程实训无人机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盛远创（深圳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400万元，资产总额8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RTK 民航考评系统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凌动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496.56万元，资产总额378.5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考训平台电池、大功率充电器，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格瑞普电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82人，营业收入17.2亿元，资产总额77111.8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6. 全功能多媒体教学课桌，属于家具制造行业；制造商为常州花瓣旅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500万元，资产总额4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7. 电池充电防爆安全柜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洛阳市瑞凯办公家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376万元，资产总额21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长空
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5 年 8 月 8 日

填报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，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。其内容填写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，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，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- 3、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中标结果公开。